

深圳初级会计职称考试合格后领取证书流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_E6_B7_B1_E5_9C_B3_E5_88_9D_E7_c43_644618.htm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（职称）证书由人事部门负责制作、发放。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成绩全部合格的考生不用办理任何手续，直接领取证书，深圳市统一地点发放。

一、发放时间：每年另行公告（一般成绩公布后二个月左右，届时另行通知），上午8：30—12：00，下午14：00—17：30.

二、发放地点：深圳市考试指导中心，地址：福田区振华路100号深纺大厦C座二楼。

三、发放办法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令第3号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第四章第十五条规定，“对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参加考试，并取得相应证书的，由发证机关宣布证书无效，收回证书，并依照本规定第七条处理。对其中涉及职业准入资格的人员，3年内不得再次参加该项考试。”，深圳市考试指导中心将对合格考生的考试资格进行复审，复审合格的，颁发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，复审不合格的，成绩作废，证书收回。

四、领取证书需提供资料：凭本人身份证、准考证、会计从业资格证、学历（或学位）证书的原件到以上指定窗口领取证书以及报名发证登记表（注：“报名发证登记表”是非常重要的个人档案资料，请妥善保管，切勿遗失），因故不能本人领取，委托他人代领的，除提供以上证件外，还需出示代领人身份证。

五、会计职称证书不需要办理注册、年审手续。

六、咨询电话：0755-83777159 公共汽车线路：219、228、234、65、75、414、433、375、395。编辑推荐：深圳福田区2011年

会计初级职称报考问题咨询 深圳会计从业资格证考试合格成绩的有效期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
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